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2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京顺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）采购编号为（JSZC-320000-SCZX-K2026-0238），2026-2027年度江苏省省级、南京市市级、区级、江北新区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2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6-2027年度江苏省省级、南京市市级、区级、江北新区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服务），属于（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南京顺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328.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.78万元¹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☐小型企业 ☒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南京顺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10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的规定，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
(参保单位)



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

参保单位全称：南京顺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现参保地：高淳区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18MA1W4L4K66

查询时间：202601-202606

共1页，第1页

单位参保险种		养老保险	工伤保险	失业保险
缴费总人数		6	6	6
序号	姓名	公民身份号码(社会保障号)	缴费起止年月	缴费月数
1	孙兵兵	342501198901287214	202601 - 202606	6
2	魏辉鹏	320125199007084613	202601 - 202606	6
3	桂东	320825198106247717	202601 - 202606	6
4	魏亢亢	320125199201033641	202601 - 202606	6
5	陈沁心	320125199106280724	202601 - 202606	6
6	蒋国梁	320324199111135753	202601 - 202606	6

- 说明：
- 1.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，单位应妥善保管。
 - 2.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。
 - 3.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，不再加盖鲜章。
 - 4.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（6个月），如需核对真伪，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，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（可多次验证）。

